

稿 府 政 省 北 湖

來文 省社 字第 8842 號	事由 據呈請員該物於四年後國民政府常務會議擬定計劃及經費 預算書一季。電 改。色。由。	秘書長 稿核	主席 稿擬	廳長 稿擬	處長 稿擬
文別 電	送達 機關 豐山縣政府	核稿	擬稿	擬稿	擬稿
類別	附件	核稿	擬稿	擬稿	擬稿
附件	4920	核稿 時 10/5	擬稿 時 10/5	擬稿 時 10/5	擬稿 時 10/5

財政部
建設廳
審
張清凱
文
教
部
科
續
辦

四、指導：在集體勞作時除由縣長主管科長親赴工程地區巡視指導外並派技士技佐會同各鄉長各經濟股主任前往親臨指導如須技術人員指導時得隨時電請 省府或行署派員蒞縣指導

五、驗收：各工作地區於工程完竣後由縣政府派技士技佐分別驗收並將經過情形及驗收成績作成圖表呈送省政府及行署查核

98
(陸) 獎勵：在規定時間及能將規定工程迅速達成任務經驗收確具成績者無論個人或集體均由驗收人員報請縣府給予獎狀或獎金以資鼓勵

此電

禮山縣政府本年三月廿二日禮宣字第 351 號分電各附分均
未並核示四次(一)查該縣四年度國民義務勞動實施計劃
一份不敷存貯應即補呈一份以憑核辦(二)預算書前列報義
務勞動經費一六〇〇元唯查四年度原科目及縣預備金
項下補助(三)原計劃(四)第一項鄉鎮造產與第二項興修
小型水利工程由理財政及第三項修築鄉鄉道路由理情
形均應專章報核(四)詳確查仰即遵照並湖北省政府中
准省福印

湖北全省保衛司令部便箋

二科

案內關松主筆部份業經急請相府還請

貴處核辦多荷

此致

社會處

胡原念

傅安司



章致在

胡原念

陳安

查案四國於奉廳主監其事務已分別卷註

相應
粒同
原件
收請

貴部核登運送
社稷處核辦為荷

此致

保安司令部

建設廳

九

附省社文公院及附件全信

黃真乃
張中書
紹寧
華福鑄

本案列報經費一八九〇元如

貴廳認為需要即准在本年度原科目及款項

備金項下動支相應全請

貴廳核全連轉為荷此致

建設廳 財政廳 財政廳

張培凱 翁同川 翁同川 翁同川

34888

計劃適當

禮山縣參

事張貢亭

財委會主任委員李澤生

審核主任黃贊周



湖北省政府社会处

本处奉有

贵部主事各部份相宜核核

核办核办

财政

建设

保安司令部

核办



王德

明

方

胡

安

21/8/30

附者此
884
建文及附件全份

杜...
工科

八十八

中華民國...八月廿...

禮山縣政府代電

民國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二日禮宣字第
於宣化店

由 為呈費義務勞動實施計劃及預算書電請核示由

湖北省政府主席王...案於上年七月二十一日奉省戶特字第一九六四號訓
令頒發各縣義務勞動實施辦法暨指示辦理注意要點飭即切實遵
照辦理等因(二)查奉頒三十三年度推行義務勞動應報事項期限表內
規定實施計劃限定在六月底以前報府審核彙轉而本縣奉令時已屆
六月底時令業已過去即令擬具計劃造具經費預算書呈候核准當年
亦難實行且本縣情形特殊財力非常困難所需經費無款開支故未
舉辦現年度開始各種經臨各費已呈請鄂東行署轉請准予統一征

348 3151 8842

54100

用並以造產建立縣鄉財政為本年工作重心無論環境任何惡劣決心遵令實施以期自給自足而裕民生所有實施計劃及應需經費均經按諸實際情形分別編擬除已送交縣參事室財委會核簽外謹檢同實施計劃一份預算書五份電請核示祇遵再查原辦法第十九條規定應繪工程圖樣送審因本縣環境不時轉變目前暫難決定工程地點俟辦竣驗收後再行補呈合併陳明禮山縣縣長鍾錦德公出秘書陳梧陽代叩寅養禮宣印附呈義務勞動實施辦法一份預算書五份

民國三十四年



禮山縣長鍾錦德



日

95
禮山縣三十四年度義務勞動實施計劃



禮山縣三十四年度義務勞動實施計劃

(壹) 主辦機關：以縣政府及可能推行政令之宣化惠明豐樂孝友三合五業安
化與大部份行使政權之呂黃三益等九個鄉公所為主辦機關其小部份
行使政權之崇德老山兩鄉同全部淪陷之同仁義善夏店河口四鄉得
隨軍事進展繼續計劃實施

(貳) 興辦事業：

一、鄉鎮造產：遵照本省鄉鎮造產實施細則規定在能可推行地區每

鄉鎮公所造產二十市畝每一保辦公處造產十市畝

二、興修小型水利工程：遵照本省興修小型水利工程實施辦法凡能推行

政令之保在本年度務必達到一保一井其在上年度已完成者增修至

書

算

預

機

關

禮山縣政府

門

類

臨

年

度

民國

起訖日期

編送日期

民國

發註意見

小書列各數尚屬必需應予照支
此項用費擬在縣地方財政統征收項下呈准動支

禮山縣縣長鍾錦德

會計主任劉敬夫

禮山縣參事張貢亭

財委會主任委員李澤生

審核主任黃贊周



修築縣鄉道路

至一保二井

國儲所

便運輸

志

陳子厚

(卷)

勞動時期

利用春冬兩季農隙時期於春至之元二三月及秋至之

志

並就公教工商人員之業餘時間及學生之暑假為勞動時期

勞動數目及分配：在全縣能可推行政令地區之勞動費人計一萬

(肆)

並就公教工商人員之業餘時間及學生之暑假為勞動時期

六千九百二十一人工商人二千八百七十三人公教人員及青年學生二千一百四十五人並按義務勞動辦法第九條每人每年以日計應服勞役十日之規定暨視各種興辦事業工程以勞力十分之四辦理鄉鎮建設十分之三興修水利工程十分之一修築道路十分之二辦理自衛工事設備

（四）實施步驟

一、宣傳 在未實施義務勞動以前令飭各鄉長暨派縣指導員技士技佐分赴各鄉利用各種集會機會講解義務勞動法令並曉諭勞動服務之利益及為人民應盡之義務藉資提高其興趣使人民踴躍服役各學校校長教職員各團體

負責人均應負宣傳責任

二、組織依照義務勞動實施辦法第十七條之規定組織縣勞動服務團由縣長兼團長主管科長兼副團長各主管辦之鄉公所分級組織鄉中隊由鄉長兼中隊長保分隊由保長兼分隊長甲班由甲長兼班長至各機關團體學校則按人數多寡分別組織隊或班由各主管人兼隊長或班長統限於二月底以前組織完竣報縣

三、征召：根據第二項各種興辦事業及勘定地點按工程大小分期征召之並依照義務勞動實施辦法第三條規定辦理其征召時期人數由縣政府以命令定之

款項目錄
司預算數備

次

一	義務勞動經費	八九〇〇〇〇	
一	義務勞動經費	八九〇〇〇〇	
一	茶水醫藥費	三〇〇〇〇〇	
一	茶水醫藥費	三〇〇〇〇〇	
一	印製表冊費	六五〇〇〇	
一	印製表冊費	六五〇〇〇	
一	印製表冊費	六五〇〇〇	

計發動勞立約三萬人以每人服勞動十日計三十萬工
每工每日茶水費二角區藥費二角合如上數

計印製表冊人員名冊三十本發交各鄉公所各機關團
體學校填造每本需紙張費三百元共需九千元滿役証
明書三萬份每份以二元計算共需六萬元合如上數

說

明

一、本預算所列人數係根據本年推行義務勞動
行地區之勞動人數而預算之
二、本預算所列茶水醫藥印製表冊等費用係遵照本省每年推行義務勞動
應報事項所規定之必需經費預算書內各項按當地物價最低額而定之並得實報實銷
三、本預算祇適用於三十四年度